

勞動部115年度擬訂定、修正或廢止之法規命令清單^{註1}(第1季更新)

製作日期：115年3月30日

序號	法規命令名稱	類型 (訂定、修正或廢止)	擬訂定、修正或廢止之主要內容	預定辦理期程	是否預期對國際貿易或投資造成重大影響 (註2)	機關聯絡人及聯絡方式
1	性別平等工作法施行細則	修正	補充解釋性別平等工作法第12條第8項第2款所定「最高負責人」。	114.12預告 115.4發布	否	聯絡人：陳小姐 電話： (02)8590-2728 電子郵件： sky828@mol.gov.tw
2	工會法施行細則	修正	配合工會法增訂第6條之1廠場之定義與要件，擬刪除本細則第2條第1項及第2項規定。	配合工會法修法期程辦理	否	聯絡人：吳小姐 電話：(02)8590-2820 電子郵件： 100499828@mol.gov.tw
3	外送員權益保障及外送平臺管理法施行細則	訂定	將針對外送員基本報酬或外送服務期間的計算方式、報酬明細表的提供方式、外送平臺業者應提供訂單重要資訊的範圍、受理申訴的處理時間及外送員連續逾三日無提供外送服務紀錄如何計算、職災保險費用請領條件及給	115.4預告 115.7發布	否	聯絡人：楊小姐 電話：(02)8590-2825 電子郵件： yawen@mol.gov.tw

			付期間、裁罰權責機關等有關事項予以明定。			
4	外送服務定型化契約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事項	訂定	將就外送平臺業者與外送員成立之外送服務契約之權利義務事項，包括報酬計算與給付方式、停權、終止外送服務契約、申訴制度、保險等予以明定應記載及不得記載，提升契約透明度及公平性，防止不公平條款，以保障外送員權益。	115.4預告 115.7發布	否	聯絡人：楊小姐 電話：(02)8590-2825 電子郵件： yawen@mol.gov.tw
5	外送員終止契約經濟補償發給辦法	訂定	訂定外送員依法終止外送服務契約時，外送平臺業者應給予經濟補償之給付基準、期限、方式等有關事項。	115.4預告 115.7發布	否	聯絡人：楊小姐 電話：(02)8590-2825 電子郵件： yawen@mol.gov.tw
6	勞工退休金條例施行細則	修正	為鼓勵勞工自願提繳退休金，及落實退休金基本生存權保障，爰修正落實雇主收取退休金義務、新舊負責人連帶責任、請領月退者得於猶豫期內變更為一次退休金，及擴大「退休金權益不得讓與、抵銷或扣押」保障範圍。	115.1預告 115.3發布	否	聯絡人：謝小姐 電話：(02)8590-2782 電子郵件：eli- nor@mol.gov.tw
7	打工度假代辦服務定型化契約應記載及不得記載	訂定	勞動部前已於110年5月21日訂定「打工度假代辦服務應注意事項」，現為進一步保障消費者申	114.12預告 115.5發布	否	聯絡人：陳小姐 電話： (02)8995-6053

	事項		請打工度假權益，依消費者保護法第17條第1項規定，就特定行業訂定定型化契約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事項，以提升契約透明度及公平性，防止不公平條款，以保障消費者權益及促進產業正向發展。			電子郵件： AM391124@wda.gov.tw
8	私立就業服務機構收費項目及金額標準	修正	修正私立就業服務機構有關服務費之收費對象。	115.4預告 115.6發布	否	聯絡人： 陳小姐 電話： (02)8995-6189 電子郵件： 17200130@wda.gov.tw
9	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許可及管理辦法	修正	明定私立就業服務機構收費項目及金額應公開透明之相關規定。	115.9預告 115.12發布	否	聯絡人： 陳小姐 電話： (02)8995-6189 電子郵件： 17200130@wda.gov.tw
10	勞工作業環境監測實施辦法	修正	1. 檢討新增應實施作業環境監測項目、加強監測結果與暴露評估規定，及強化事業單位及監測機構之管理。	114.5預告 115.6發布	否	聯絡人：賴先生 電話：(02)8995-6666 分機8123 電子郵件：yuchen-

			2. 為精進以風險為基礎之作業環境監測管理制度，提升作業環境監測成效及運用，增訂作業環境監測自主管理成效審查機制。			glai@osha.gov.tw
11	工程安全設計及統合管理辦法	訂定	1. 工程規劃設計安全分析及施工風險評估方法。 2. 安全衛生圖說與規範之內容。 3. 工程規劃設計安全分析報告與施工計畫書內容要項。 4. 工程業主指派安全衛生監督人員或委託專業機構之資格條件。 5. 安全衛生監督及查證內容。 6. 統合管理責任者之指定。 7. 統合管理應辦理之事項。	115.3預告 115.6發布	否	聯絡人：賴先生 電話：(02)8995-6666 分機8138 電子郵件： lai@osha.gov.tw
12	營造安全衛生設施標準	修正	對於工程施工規劃及作業前之風險評估作業部分予以文字修正。	115.3預告 115.6發布	否	聯絡人：賴先生 電話：(02)8995-6666 分機8138 電子郵件： lai@osha.gov.tw
13	職業安全衛生法施行細則	修正	1. 配合職業安全衛生法新增職場霸凌之防治專章，明定對於同一申訴事件涉及職場霸凌、性	115.3預告 115.6發布	否	聯絡人：簡先生 電話：(02)8995-6666 分機8109

			<p>騷擾或性別、年齡等就業歧視之複合式行為，其相關處理程序之規定。</p> <p>2. 「勞動場所、工作場所及作業場所之定義」、「雇主或其代理人職安衛管理職責」已移列職業安全衛生法規範，配合修正相關條文。</p> <p>3. 有關風險評估之操作方式及呈現形式，要求參照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相關指引辦理。</p> <p>4. 明定出租或出借他人之危害告知執行方式，以書面為之。</p> <p>5. 修正共同作業定義。</p>			<p>電子郵件： james1980@osha.gov.tw</p>
14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辦法	修正	<p>1. 增修職安衛人員及相關人員之職責。</p> <p>2. 配合職業安全衛生法修法，刪除「績效認可」文字。</p>	<p>115.3預告 115.6發布</p>	否	<p>聯絡人：林先生 電話：(02)8995-6666 分機8320 電子郵件： AD9427@osha.gov.tw</p>
15	職業安全衛生設施規則	修正	<p>配合職業安全衛生法新增職場霸凌之防治專章，修正職業安全衛生設施規則第324條之3規定(不法侵害)，強化第三方不法侵害事件之調查處理機制。</p>	<p>115.3預告 115.6發布</p>	否	<p>聯絡人：吳先生 電話：(02)8995-6666 分機8134 電子郵件： zywu@osha.gov.tw</p>

16	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規則	修正	配合職業安全衛生法研擬將「臺灣職安卡」機制，納入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規則，明定其適用對象範圍。	115.3預告 115.6發布	否	聯絡人：呂小姐 電話：(02)8995-6666 分機8112 電子郵件： lyu@osha.gov.tw
17	機械設備器具監督管理辦法	修正	配合職業安全衛生法第9條修正條文，增訂產銷資料內容及保存年限。	115.3預告 115.6發布	否	聯絡人：莊先生 電話：(02)8995-6666 分機8310 電子郵件： seventinb@osha.gov.tw
18	勞工健康保護規則	修正	1. 修正勞工健康服務人員之組成與資格規定。 2. 強化特約提供勞工健康服務機構之管理規定。 3. 修正勞工一般與特殊體格(健康)檢查類別、項目與頻率。	115.3預告 115.6發布	否	聯絡人：苗小姐 電話：(02)8995-6666 分機8125 電子郵件：mi- auyushih@osha.gov.tw
19	職場霸凌防治措施準則	訂定	訂定預防措施及規範，包括職場霸凌之樣態、預防事項、教育訓練、申訴管道、調查之程序及人員組成、懲戒處理及其他相關事項。	115.3預告 115.6發布	否	聯絡人：曾小姐 電話：(02)8995-6666 分機8367 電子郵件： vivian@osha.gov.tw

20	直轄市及縣(市)主管機關受理職場霸凌申訴處理辦法	訂定	訂定直轄市及縣(市)主管機關受理職場霸凌申訴與最高負責人之範圍、申訴處理程序、調查方式及其他相關事項之辦法。	115.3預告 115.6發布	否	聯絡人：曾小姐 電話：(02)8995-6666 分機8367 電子郵件： vivian@osha.gov.tw
21	勞工健康服務專業機構管理規則	訂定	1. 明定專業機構之類別、資格要件與其申請、異動，及主管機關審查相關程序作業。 2. 明定專業機構應辦理及配合辦理事項、主管機關查核、機構違失情事及裁罰。	115.3預告 115.6發布	否	聯絡人：林小姐 電話：(02)8995-6666 分機8213 電子郵件： n81561@osha.gov.tw
22	勞動檢查法施行細則	修正	鑑於近年部分火災爆炸案件肇災化學品非屬現行危險性工作場所列管之危害性化學品種類，為強化事業單位製程安全管理，爰修正本細則相關規定，擴大危險性工作場所適用範圍。	115.4預告 115.7發布	否	聯絡人：陳先生 電話：(02)8995-6666 分機8137 電子郵件： cyn@osha.gov.tw
23	危害性化學品標示及通識規則	修正	因應聯合國全球化學品分類及調和制度第8版修訂，爰配合修正。	115.5預告 115.9發布	否	聯絡人：賴先生 電話：(02)8995-6666 分機8123 電子郵件： yuchen-glai@osha.gov.tw

24	勞工職業災害保險預防職業病健康檢查及健康追蹤檢查辦法	修正	配合勞工健康保護規則之修正，增列檢查作業類別。	115.8預告 115.12發布	否	聯絡人：吳小姐 電話：(02)8995-6666 分機8126 電子郵件： oshafy@osha.gov.tw
25	起重升降機具安全規則	修正	1. 增訂對於塔吊之組裝、爬升及拆除之作業人員相關規定。 2. 增訂使用起重機具定期回廠檢修或保養之規定。	115.10預告 116.1發布	否	聯絡人：翁先生 電話：(02)8995-6666 分機8143 電子郵件： onlyin@osha.gov.tw

備註：

1. 本清單所列法規命令係依法規主管機關可合理預期之範圍臚列，各該法規命令實際訂修情形可能有所變動。
2. 已知法規內容「是否預期對國際貿易或投資造成重大影響」者，始須填列該欄位。